

以賽亞書(四)萬人的救主

神是有憐憫有恩典的神，赦免罪孽、過犯，和罪惡，但祂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，必追討人的罪。神的慈愛與公義如何兼顧完全？神的救贖與審判如何達成和諧？神都是藉著彌賽亞做成的，顯明神奧秘的智慧，是人心未曾想到的。以賽亞得著神的啟示，把彌賽亞的屬性，和祂的奇妙作為顯明出來。彌賽亞就是神的救恩，有祂就有救恩，沒有祂就沒有救恩(提後 2:10)，神子民所盼望的應許都在乎祂。

一. 救恩的兆頭〔以賽亞書第 7:1-25〕

亞哈斯接續約坦作王，他是惡王，行神眼中看為惡的事(王下 16:1-4)。神卻向他施恩，並啟示彌賽亞降生的應許，罪在哪裡顯多，恩典就更顯多了(羅 5:20)。

1. **歷史背景**〔賽 7:1〕：約坦年間，亞述成為強權，亞蘭與以色列結盟對抗亞述，並強迫猶大加入。約坦不從，亞蘭和以色列聯軍來攻擊猶大(王下 15:36-37)。亞哈斯年間(734-715 B.C.)，亞蘭和以色列又來攻擊猶大，亞哈斯收買亞述，亞述就發兵滅了亞蘭(王上 16:5-9)，又於 722 B.C.滅了以色列(王下 17:6)。
2. **仇敵結盟**〔賽 7:2-6〕：當亞蘭和以色列結盟要攻打猶大，猶大聞訊，就人心惶惶。末世，仇敵會結盟攻打聖徒(啟 20:8-9)，聖徒要堅固信心，靠主得勝。
 - a. 施亞雅述：意思是「餘民將歸回」，這是神給百姓的應許。即使他們犯罪受懲治，遭災難，但神必要眷顧他們，使他們從毀滅的景況，得著復興。
 - b. 神的勉勵：神主動勸勉亞哈斯要謹慎安靜，不要懼怕外在的威脅和恐嚇。不要怕能殺身體的，要怕的是能將身體靈魂都扔在火裡的(太 10:28)。
3. **所謀不成**〔賽 7:7-9〕：亞蘭王和以色列王想推翻亞哈斯王，另立新王。世上的國都是神所立的，祂立王，廢王，憑自己的旨意立人治國(但 2:21; 5:21)。
 - a. 65 年後：這事在亞哈斯即位初發生〔734 B.C.〕，65 年後，約在 670 B.C.，亞述王以撒哈頓〔681-669 B.C.〕將征服的外族人遷到撒瑪利亞，這些人與以色列人通婚〔撒瑪利亞人〕，他們不再成為「國民」〔神立約的百姓〕。
 - b. 信與立穩：「信」與「立穩」在希伯來文為同一字 aman(代下 20:20)，即「阿們」，當神的話被宣告，聖民要回答「阿們(申 27:15-26; 詩 106:48)」，表示「我相信」。這也是神的名〔性情〕，乃「誠信真實見證的(啟 3:14)」。
4. **神賜兆頭**〔賽 7:10-17〕：神要藉著兆頭，將救恩的信息傳給亞哈斯。亞哈斯說不試探神，卻表明內心頑梗悖逆，與神的旨意作對。但神的旨意不能攔阻。
 - a. 童女生子：童女的希伯來文 almah〔年輕女子〕，希臘文舊約譯本把童女譯作 parthenos，意思是處女，馬太福音是以此為根據，解釋這預言應驗在彌賽亞是藉著處女懷孕而生的(太 1:23)。童女生子是彌賽亞降臨之兆。
 - b. 以馬內利：亞哈斯是惡王，神仍賜他救恩的啟示。我們還在作罪人時，神就先愛我們(羅 5:8; 約一 4:19)，顯明祂要與我們同在〔以馬內利〕。
 - c. 二王見棄：孩子不曉得棄惡擇善，表示他未滿 12 歲〔明白律法的年紀〕。表示，不久的將來，以色列和亞蘭都被亞述所滅。〔以色列亡於 722 B.C.〕

5. **亞述入侵**〔賽 7:18-25〕：神稱亞述王為大河外僱的剃頭刀，他率軍入侵應許之地，使這地遭受極大的破壞。僱工不愛惜羊，不顧念羊的死活(約 10:13)。
 - a. 流奶與蜜：神應許的迦南地是流奶與蜜之地，即使北國以色列地荒涼，人被擄去，但仍產出豐盛的奶與蜜，可以滿足境內為數極少餘剩的人。
 - b. 葡萄荒蕪：神的應許之地本來是有豐盛的出產，使神的百姓在那裡可得飽足(申 8:7-10)。但因他們背逆犯罪，便受咒詛，沒有收成(申 28:30, 39)。

二. 誠實的見證〔以賽亞書第 8:1-22〕

以賽亞所預言彌賽亞降臨，在七百多年後才應驗。先知在預言遙遠未來之事時，神會賜下兆頭，從兆頭的實現，印證預言也必實現(王上 13:1-5; 太 24:1-14)。

1. **先知的兒子**〔賽 8:1-4〕：以賽亞生子取名，表明「擄掠速臨、搶奪快到」。當這事應驗了，印證童女懷孕，神要與人同在〔以馬內利〕的預言，也必實現。
 - a. 誠實見證：不是以賽亞自己作見證，另有見證人，彌賽亞降臨也是如此，祂不是為自己作見證，而是有許多為祂作見證的(約 5:31-39; 15:26-27)。
 - b. 不曉得叫父母：指兩歲之前。732 B.C.，亞述滅亞蘭，殺利汛(王下 16:9)，奪取以色列地(王下 15:29)，使大馬色和撒瑪利亞的財寶都被擄到亞述。
2. **亞述王入侵**〔賽 8:5-10〕：以賽亞預言亞述滅亞蘭和以色列後，還要攻擊猶大。這事在希西家王時應驗了。在歷史上，亞述人自誇其軍隊像洪水淹沒各國。
 - a. 緩流的水：這水道從耶路撒冷東洞穴的基訓泉流出，流入西羅亞舊池內，供應城裡飲水需要。神賜下信息，應許要與神的百姓同在，他們卻厭棄。
 - b. 漲溢的河：大河就是指亞述王和他的威勢，如翻騰的水猛然沖來，漲過兩岸，沖入猶大。亞述征服各地，最終會到猶大，帶來燒殺擄掠(賽 8:1)。
 - c. 以馬內利：亞述如洪水淹沒各國，猶大卻蒙神保守，不得越過(耶 5:22)，因為以馬內利，在審判中，神仍與人同在。人的謀算，都不能成就。
3. **怕所當怕的**〔賽 8:11-15〕：神的子民面對極大的爭戰，必須持守對神的信靠，定睛仰望神。若看環境和困難，便失去信心，害怕以致失敗(太 14:28-31)。
 - a. 不同謀背叛：原意是「反叛」，神勸祂的子民不要與別人結盟，單倚靠神。但神的百姓卻背叛神，與神斷了盟約關係，以致陷入網羅，被罪纏住。
 - b. 單要懼怕神：當人不怕神，就會怕人；當人敬畏神，就不懼怕人。神的使者在敬畏祂的人四圍安營，讓人安心，不懼怕(詩 34:7; 王下 6:15-17)。
 - c. 跌人的磐石：彌賽亞是聖徒所倚靠的磐石(太 16:18; 林前 10:4)，當神的救恩臨到，對不信的人而言，彌賽亞是絆腳石(彼前 2:7-8; 太 21:42-44)。
4. **神掩面不顧**〔賽 8:16-21〕：神之所以離棄祂的百姓，掩面不顧他們，是因為他們離棄神，違背神與他們所立的約(申 31:16-17)。罪使神與人隔絕(賽 59:2)。
 - a. 封住的啟示：神子民因不信，神就不再對他們說話。他們雖然頌讀聖經，但心裡剛硬，像蒙著帕子，見不到神所顯的救恩與榮耀(林後 3:12-15)。
 - b. 求問別神：當神的百姓違背神的命令，求問別神，信從虛謊，就被謬妄的靈蒙蔽。神就給他們一個生發錯誤的心(帖後 2:11-12)，使他們沉淪。

三. 盼望救世主〔以賽亞書 9:1-7〕

神的救恩不僅給以色列人，也要臨到萬國萬民。彌賽亞不僅是以色列人的救主，也是全世界的救主(提前 1:15; 約一 2:2)。彌賽亞來，要作王掌權，建立祂的國，祂的國是公義、和平的國度，超越時間和空間，在天地之間，也在人的心裡。

1. **黑暗中的光**〔賽 9:1-2〕：彌賽亞是世界的光，是外邦人的光。耶穌從加利利開始傳天國的福音(太 4:12-17)，使人脫離黑暗權勢，遷到光明的國度(西 1:13)。
 - a. 被藐視之族：以色列 12 支派中，西布倫和拿弗他利屬北方的弱小支派，不受重視。神揀選愚拙、軟弱、卑賤的，彰顯神的大能(林前 1:26-31)。
 - b. 外邦人之地：加利利在以色列北部，那裡也設有逃城(書 21:32)，亞述王將當地居民擄到亞述(王下 15:29)。後來那裡住有許多外邦人，以色列人回歸時，也有人移居在那裡，是耶穌的家鄉和事奉的起點(太 4:12-17)。
 - c. 看見了大光：彌賽亞是世界的光(約 8:12)，祂來了，要把光帶進黑暗裡。聖徒蒙召，也成為世上的光(太 5:14)，要把救恩的光，傳到各地(徒 13:47)。
2. **得勝的日子**〔賽 9:3-5〕：彌賽亞要將祂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，讓祂的百姓得著自由，脫離罪惡捆綁。與祂一同得勝，也與祂一同進到榮耀的國裡。
 - a. 國民繁多：彌賽亞來，要建立祂的王權。民多乃帝王的榮耀(箴 14:28)，基督復活升天之前，吩咐祂的門徒去，使萬民作祂的門徒(太 28:18)。
 - b. 得著擄物：彌賽亞完成救贖的工作，就升上高天，擄掠仇敵，將各樣的恩賜賞給人(弗 4:8)。與祂一同得勝的，就得獎賞，分得擄物(賽 53:12)。
 - c. 除掉重軛：彌賽亞不僅使祂的百姓脫離罪的捆綁，也脫離死亡的轄制，律法的重軛(加 5:1-6)。在祂裡面，得享神兒女自由的榮耀(羅 8:21)。
 - d. 和平國度：當彌賽亞得國掌權時，過去戰爭所用的武器裝備都不再需要，成為民生物資使用。祂使神與人和好，也使人與人和好(弗 2:14-18)。
3. **奇妙的嬰孩**〔賽 9:6〕：指彌賽亞，按肉體來說是大衛的子孫，按著聖靈來說則是神的兒子(羅 1:4)。祂來要建立神的國，並坐在寶座上治理祂的百姓。
 - a. 奇妙策士：神奧秘的智慧，超乎人所能明白(士 13:18; 林前 2:6-16)。
 - b. 全能的神：此處和神啟示給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的「全能的神」不同，指大能的勇士。祂似乎是軟弱的，但藉著死，敗壞掌死權的魔鬼(來 2:14)。
 - c. 永在的父：指永恆的源頭。祂與父原為一，父在祂裡面，祂在父裡面，看見祂就是看見父(約 10:30; 14:9-12)，只有祂能將神顯明出來(約 1:18)。
 - d. 和平之君：彌賽亞要建立的國度是和平的國度，祂要戰勝一切的仇敵，叫萬物都歸服於神(林前 15:24-28)，不再敵擋神，而是與神和好(西 1:20)。
4. **公義的國度**〔賽 9:7〕：彌賽亞要作王，神把一切仇敵都放在祂腳下，叫萬物都服在祂的腳下(林前 15:25-27)。祂名稱為萬王之王，萬主之主(啟 19:11-16)。
 - a. 政權與平安：彌賽亞初次降臨，萬民都敵擋祂，不要祂作王(徒 4:25-28)，但祂榮耀再臨時，萬膝要跪拜，萬口要承認祂的王權，祂的國沒有窮盡。
 - b. 大衛的寶座：神應許大衛後裔要永遠坐在寶座上(詩 89:35-37)，指的就是彌賽亞，即大衛的後裔(羅 1:3)，祂要作王，直到永遠(路 1:31-33)。

四. 公義的審判〔以賽亞書 9:8-21; 10:1-4〕

彌賽亞是審判全地的主，以色列民在四個方面犯罪，因此神的審判就臨到他們。這裡有四次使用「神的怒氣還未轉消，祂的手仍伸不縮(賽 9:12, 17, 21; 10:4)」，就如啟示錄所描述的末日審判，七印之後，還有七號、七碗，直到審判完畢。

1. **驕傲自大**〔賽 9:8-12〕：神的百姓靠自己的能力，與過去的敵人結盟抵抗亞述，而不倚靠神。結果神使他們的結盟瓦解，並使四圍的仇敵起來攻擊他們。
 - a. 神審判的道：神是審判全地的主，祂把審判的權柄賜給彌賽亞。彌賽亞為審判來到世上，祂不是來定人的罪，祂說的道來定人的罪(約 12:47-50)。
 - b. 不服神懲治：神使甌牆塌了，桑樹砍了，目的是要使以色列人謙卑心軟。但他們仍然自高，受懲治卻不肯悔改，神要給他們更重的軛(耶 28:12-14)。
 - c. 聖民被吞吃：以色列與利汛結盟，神就高舉利汛的敵人亞述，前來攻擊。撒馬利亞被亞述圍困三年(王下 17:5)，他們仍不悔改，神的審判不止。
2. **剛硬愚頑**〔賽 9:13-17〕：神懲治祂的百姓目的不是要毀滅，而是要他們悔改，他們仍頑梗作惡而不悔改(啟 16:8-11)，以致神不施慈愛憐憫，而憑公義審判。
 - a. 不歸向神：當神開始管教，人的心還是剛硬，受了懲治還不回頭，神就任憑他們(羅 2:5)。最終審判臨到，神使他們剛硬，不能悔改(啟 13:8-11)。
 - b. 剪除頭尾：神使以色列人從最大的到至小的，都要被擄，神不憐恤他們。就如神從前審判迦南人，擊殺男女老少，不留一個活口(書 6:21; 11:14)。
3. **彼此相爭**〔賽 9:18-21〕：審判之前，神收回祂良善的同在，使黑暗權勢臨到，邪惡和罪孽如火蔓延(啟 12:12)。在末後的世代也是如此，由於不法的事增多，人的愛心冷淡(太 24:12)，人們只專顧自己(提後 3:1-4)，以致彼此吞噬。
 - a. 遍地災難：在戰亂的世代，邪惡燒滅荊棘和蒺藜。神使災難臨到全地，百姓為火柴，全地都燒遍。末世，敵基督得著權柄，貽害全地(啟 13 章)。
 - b. 彼此相殘：人的天性是愛自己的親人，推己及人。當全地充滿骨肉相殘，就顯出無親情，不憐憫人(提後 3:3)。這是末世的徵兆，人間即是地獄。
4. **奸詐不義**〔賽 10:1-4〕：當人們不喜愛真理，曲解神的律法誡命，社會便充滿虛謊和不義。神任憑他們，使災禍臨到他們，使他們被殺被擄(帖後 2:9-12)。
 - a. 不憐憫人：憐憫是神的屬性，當地上充滿不法的事，這世代便有禍了，神要彰顯公義，施行審判。那不憐憫人的，也要受無憐憫的審判(雅 2:13)。
 - b. 降罰之日：因著犯罪，神的百姓等待神降罰之日，有人被殺，有人被擄。末世，人不僅要經歷大災難，更要等候白色大寶座的審判(啟 20:11-15)。

結論

彌賽亞第一次顯現是成為嬰孩的樣式，祂的身分是謙卑的君王，神的羔羊，除去世人罪孽的，祂要將祂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。到了末世，祂要向那等候祂的人第二次顯現，並與罪無關，乃是要拯救他們(來 9:28)。聖徒接受耶穌基督作救主，不是只在信主的那時，即使現在，直到祂來(林後 1:10)，無時無刻，都需要祂的拯救。因祂應許必救我們脫離諸般的凶惡，也必救我們進祂的天國(提後 4:18)。